

证券代码：835427

证券简称：凯丰新材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最大限度发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选择适当时机，在2025年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2. 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4. 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5. 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583,866,937.09元，净资产为429,103,857.68元。本次拟对外投资最高额度为100,000,000.00元，分别占2024年度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总额的17.13%、23.30%，均未达到上述标准。

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以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银行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4 日